

台北市天主教靜修高級中學 111 年暑期學藝活動【國中部】

親愛的家長：

為使學生能複習課程，並適應未來會考的準備，特舉辦暑期學藝活動。透過特色營隊課程，團體活動中，激發孩子潛力、創意，培養獨立思考、表達能力，充實學生軟實力。

敬請督勵 貴子弟參加為荷。

敬祝平安喜樂

教務處敬上

年級	日期	時間	學習活動	學習內容	費用	備註
國九	7/25-8/19 (四週)	8:05-12:00	信心滿滿 戰勝會考	1.完善 1-4 冊複習計畫 2.模考題型練習	\$4,310	含 1 天探索體驗
		13:10-15:00	培養獨立思考 作文營(中)	1.創意激發 2.培養閱讀素養 3.科學探索 4.邏輯思考訓練		
國八	7/25-8/19 (四週)	8:05-12:00	主題探究 自然實作	1.國英社主題探究 2.數理實作延伸課程 3.科學實驗 4.綜合領域多元學習	\$3,850	含 2 天探索體驗
		13:10-15:00	報告表達能力 作文營(中)	1.口語表達訓練 2.潛力探索 3.軟實力培養		

▲國八隔宿活動(寒假因疫情延期)，將於 8/18(四)~8/19(五)至小叮噹科學營區，實施隔宿活動二天。

各班費用請以班為單位，於 6 月 15 日(三)至 6 月 16 日(四)，每日中午 12:30 以前

送交總務處出納組，謝謝協助！

退費基準：

- 1.開始排課前，申請退費者，全數退還。(需在 6 月底前申請)
- 2.開始排課至開課後，上課節數未逾課程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三分之二。
- 3.開課後，上課節數逾課程三分之一，未逾課程三分之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三分之一。
- 4.開課後，上課節數逾課程三分之二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費。

備註：如學習材料費已購置，材料費不退費(例如:探索課程、聯合報、門票)。

家長回條

同意 不同意

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姓名：_____參加暑期學習活動。

學生家長：_____〔簽名〕

退費基準：

- 1.開始排課前，申請退費者，全數退還。(需在 6 月底前申請)
- 2.開始排課至開課後，上課節數未逾課程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三分之二。
- 3.開課後，上課節數逾課程三分之一，未逾課程三分之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三分之一。
- 4.開課後，上課節數逾課程三分之二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費。

備註：如學習材料費已購置，材料費不退費(例如:探索課程、聯合報、門票)。